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公告编号：2022-009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子启先生由公司科技中心(原科技质量部)副经理调岗至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副经理(副主任)，核心技术人员王志勇先生由公司研发中心研发人员调岗至公司所属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济南事业部副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贾华峰先生由公司山东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调岗至公司川渝销售大区总经理，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不再符合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标准。基于前述情形，公司不再将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调整为李学军、潘良波、周文、陶为翔、马伟、孙柏、吴红梅、刘志华、何庆、李新锋、张照杰、姜元军。本次工作职务调整后，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仍在公司任职。

●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与公司签有《保密及知识产权协议》，负有相应的保密义务，职务调整不影响其相关义务的履行，目前公司的研发活动均正常进行，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实力、研发活动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一、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子启先生已由公司科技质量部副经理调岗至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副经理(副主任)，核心技术人员王志勇先生已由公司研发中心研发人员调岗至公司所属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济南事业部副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贾华峰先生已由公司山东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调岗至公司川渝销售大区总经理，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不再符合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标准。基于前述情形，公司不再将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王子启先生于 2000 年 7 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科技质量部副经理。

王志勇先生于 1998 年 7 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研发中心研发人员。

贾华峰先生于 2002 年 7 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山东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职务调整后，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等有关规定。

（二）参与研发的项目和专利情况

王子启先生主要参与地下管线数据应用管理技术研发；王志勇先生主要参与时空大数据共享发布与应用挖掘技术研发；贾华峰先生主要参与二三维可视化与交互技术研发，根据公司工作计划安排，以上人员的部分研发任务已由其他共同参与的同事负责。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的职务变动不影响其参与的研发项目继续开展。

王子启先生在任职期间曾参与研究并申请发明专利 2 项，均为非单一发明人，其中 2 项已授权；王志勇先生在任职期间曾参与研究并申请发明专利 1 项，均为非单一发明人，其中 1 项已授权；贾华峰先生在任职期间未申请发明专利。前述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职务调整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三）履行保密义务情况

根据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与公司签署的《保密及知识产权协议》条款，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对其知悉公司的任何商业秘密（包括且不限于技术信息、专有技术、经营信息和公司列为绝密、机密级的各项文件等）负有保密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有违反保密协议等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公司始终注重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多年来逐步建立了与地理信息行业特征及公司发展需求相适应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12 人，具体人员如下：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调整前	李学军、王子启、潘良波、王志勇、周文、陶为翔、马伟、孙柏、贾华峰、吴红梅、刘志华、何庆、李新锋、张照杰、姜元军
本次调整后	李学军、潘良波、周文、陶为翔、马伟、孙柏、吴红梅、刘志华、何庆、李新锋、张照杰、姜元军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职务调整，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实力、研发活动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工作。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专业技术人员的引进和培养，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奖励机制，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相对稳定；王子启、王志勇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非单一发明人，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已签署相关的《保密及知识产权协议》及《劳动合同》等，其工作期间参与的研发项目相关技术成果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其职务调整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王子启、王志勇、贾华峰的职务调整不会影响其参与的研发项目的推进，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与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2-020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 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 豫高 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 豫高 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8 月，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492 号)，同意接受公司 50 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可分期发行。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4 月 7 日分别完成 5 亿元、8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0-030、2022-005、012 号公告。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募集资金于当日全额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2 中原高速 SCP003
代码	012281527	期限	177 天
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0 日	兑付日	2022 年 10 月 14 日
计划发行总额	5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 亿元
发行利率	2.29%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2	合规申购金额	5 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2.29%	最低申购价位	2.29%
有效申购家数	2	有效申购金额	5 亿元
簿记管理人、主承销商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232 证券简称：新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9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4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4 月 21 日(星期四)至 04 月 2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djl@epoint.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4 月 28 日下午 15:00-16:3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4 月 28 日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黄素龙先生

董事会秘书：戴静蕾女士

财务总监：季琦先生

独立董事：顾莉莉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04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4 月 21 日(星期四)至 04 月 2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djl@epoint.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2-58188073

邮箱：djl@epoint.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208 证券简称：江山欧派 公告编号：2022-016
证券代码：113625 债券简称：江山转债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欧派门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欧派公司”)于近日收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证书号：第 5084094 号

发明名称：一种木制品 UV 底漆真空喷涂方法和 UV 底喷漆木制品

发明人：冯毅

专利号：ZL 2019 1 1073418.4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1 月 06 日

专利权人：河南恒大欧派门业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河南欧派门业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15 日

专利权期限：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该发明涉及油漆喷涂技术领域，具体涉及有一种木制品 UV 底漆真空喷涂方法和 UV 底喷漆木制品，提供了一种木制品 UV 底漆真空喷涂方法。该发明实施例提供的 UV 底漆真空喷涂方法通过预处理后经过 UV 底漆真空喷涂，并通过紫外线光固化干燥处理后进行打磨砂光处理获得 UV 底漆木制品，该过程采用多酯类复配 UV 底漆进行至少一次真空喷涂，并及时进行紫外线光固化干燥处理，其获得的 UV 底漆木制品附着力能够达到 0 级，且具有良好的平整度，满足要求，且制备过程简单，时间短，能够满足现有喷涂工艺的需求。

该项发明专利技术有利于促进河南欧派公司技术创新，提升河南欧派公司的产品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675 股票简称：中华企业 编号：临 2022-016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

·本次借款为同股同权资金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一、交易概述

上海凯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峰房地产”)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为：公司持股 71%，大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集团”)持股 19%，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产集团”)持股 10%。为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凯峰房地产拟向其股东方提供借款不超过 10 亿元并签署相关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年利率为 1.61%。公司取得资金不超过 8.1 亿元，大华集团取得资金不超过 1.9 亿元。

二、交易对方介绍

名称：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华灵路 698 号

注册资本：15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外)，物业管理，服装加工，木制品加工，机械加工，通用设备制造，家具制造，仓储的投资管理，自有房屋租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华集团总资产 160,444,828,644.98 元，净资产 39,157,280,088.32 元，营业收入 25,131,572,480.43 元，净利润 6,047,727,010.34 元。(已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大华集团总资产 195,689,745,334.96 元，净资产 43,003,139,125.72 元，营业收入 15,559,329,955.91 元，净利润 2,703,270,518.09 元。(未经审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为同股同权资金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适用于公司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审议通过的相关授权内容，公司控股子公司同股同权向少数股东提供资金不超过 25 亿元。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具体办理相关事项，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期限为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期间。

五、报备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6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尚未到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泉集团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现阶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已将 2021 年 8 月 24 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3,0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9,000.00 万元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2-024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接控股股东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南侨投控需按照台湾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每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据。为使 A 股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亦同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简报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 2022 年 3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935.87 万元，同比减少 58.47%。

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 529 万元，本年度因疫情影响，作业有所延迟，将延后收到；另因原物料成本上涨幅度较大以及 3 月多地疫情复发，对公司业务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538 证券简称：和辉光电 公告编号：2022-015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实际使用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截至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285 证券简称：高铁电气 公告编号：2022-016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畅战朝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年龄原因及工作安排畅战朝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子公司宝鸡保德利电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畅战朝先生董事职务的原定任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畅战朝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畅战朝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畅战朝先生在任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2-029
债券代码：113585 债券简称：寿仙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选举通过，选举邹方根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 2022 年 4 月 20 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如下：

邹方根先生：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武义县大田乡人民政府办事员、浙江省农业和农村工作办公室新农村建设处办事员，现任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行政综合部部长。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2-011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全膝关节置换机器人临床试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骨科手术导航定位系统 TiRobot Recon(即 TKA 全膝关节置换机器人)临床试验入组工作即临床试验手术已全部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品及临床试验进展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骨科手术导航定位系统

产品型号：TiRobot Recon

骨科手术机器人主要应用于三类手术，即关节置换手术、脊柱手术及骨科创伤手术。机器人辅助关节置换手术是应用广泛且相对复杂的一类手术。在 TKA 中应用手术机器人可提高截骨及假体植入精度，从而获得更优的手术效果并延长植入物的寿命。目前公司骨科手术导航定位系统 TiRobot Recon 临床试验入组工作已完成。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已上市并实现销售的骨科手术机器人有天玑 1.0 和天玑 2.0 产品，公司天玑 1.0 和天玑 2.0 产品主要应用于脊柱手术和骨科创伤手术，适应证覆盖颈椎、胸椎、腰椎、骶椎全节段脊柱外科手术和骨盆、髋臼、四肢等部位的创伤手术。本次公司骨科手术导航定位系统 TiRobot Recon 临床试验入组工作的完成，是公司全膝关节置换手术机器人研发工作的一项重要进展。

医疗器械新产品的研发及上市是一项长期工作，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临床试验结果能否支持新产品递交上市申请、能否最终获得上市批准以及何时获批、未来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2-020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28 日(周四)下午 13:00-14:00

● 会议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周四)至 4 月 27 日(周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piesat.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拟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本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 2021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28 日(周四)下午 13:00-14:00

会议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公司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宇翔先生

总经理：廖通逵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王军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周四）下午 13:00-14:00 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为提升交流效率，本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周四)至 4 月 27 日(周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piesat.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说明会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82556572

联系邮箱：ir@piesat.cn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2-024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 4 月 20 日，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151,117 股，占公司总股本 70,181,579 股的比例为 0.215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2.89 元/股，最低价为 91.5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927,828.3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95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2022-009)。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151,117 股，占公司总股本 70,181,579 股的比例为 0.215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92.89 元/股，最低价为 91.5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927,828.3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2-018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2022 年 3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章程备案和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3670291361P

注册资本：肆亿零壹万元整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8 年 01 月 09 日

法定代表人：赵磊

营业期限：2008 年 01 月 0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机制纸和纸制品的制造及销售；造纸专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及相关技术服务；机械零部件加工及设备修理；纸浆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通波北路 1 号

公司名称已变更完成，变更后，公司法律主体未发生变化，公司名称变更前以“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名义开展的合作继续有效，签署的合同不受名称变更影响，仍将按约定的内容履行。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部分，均一并做相应修改。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86 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1,855,388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5-8806203

邮箱：htgf@lkhengtong.com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孙婕、郑文英

联系人：郑文英

联系电话：021-60933128

邮箱：zhengwy@guosen.com.cn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2-008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报表产生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了有关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进行了明确。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3、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其他会计准则变更

公司编制 2021 年年报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2006)附录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的规定，根据财政部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实施问答的有关规定，变更运输费用的列报，将运输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同时调整可比期间列报信息。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075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27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85 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330 证券简称：宏力达 公告编号：2022-013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前，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华投资”)持有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6,016,1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02%。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且已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宏力达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公司股东品华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00%。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收到品华投资出具的《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4 月 20 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016,125	6.02%	IPO 前取得：6,016,125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当前持股数量